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成績由任課教師評定送交教學業務組彙整、登錄並寄發成績通知單，任課教師更改成績之時間規定如下：</p> <p>一、成績通知單寄發前，如有需要，任課教師應親至教學業務組更正成績；但本項更正，同一科目對同一學生以一次為限。</p> <p>二、成績通知單寄發後，不得更改，但如發現學科試卷評分錯誤、成績計算錯誤、成績登載錯誤或遺漏者，應由任課教師依第四條程序提出申請更正。</p> <p><b>三、<u>教師至遲應於次學期本校行事曆所訂開學日起一週內提出成績更正案。</u></b></p>	<p>第二條 成績由任課教師評定送交教學業務組彙整、登錄並寄發成績通知單，任課教師更改成績之時間規定如下：</p> <p>一、成績通知單寄發前，如有需要，任課教師應親至教學業務組更正成績；但本項更正，同一科目對同一學生以一次為限。</p> <p>二、成績通知單寄發後，不得更改，但如發現學科試卷評分錯誤、成績計算錯誤、成績登載錯誤或遺漏者，應由任課教師依第四條程序提出申請更正。</p>	<p>一、本點新增。</p> <p>二、增訂教師成績更正截止時間。</p>
<p>第四條 學科錯誤成績更改程序如下：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教學業務組查證屬實後；由所屬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初審通過，轉請系主任核簽；提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學生學期成績已達退學標準者，經系務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p>	<p>第四條 學科錯誤成績更改程序如下：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教學業務組查證屬實後；由所屬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初審通過，轉請系科主任核簽；提科務會議審核通過，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學生學期成績已達退學標準者，經系科務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p>	<p>配合系所改制，「系科」文字更正為「系」。</p>
<p>第六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b><u>並經核定後實施</u></b>，修正時亦同。</p>	<p>第六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依據本校法規格式撰寫標準配合修改文字。</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

87年9月9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3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11月2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則更改成績相關規定訂定。
- 第二條 成績由任課教師評定送交教學業務組彙整、登錄並寄發成績通知單，任課教師更改成績之時間規定如下：
- 一、成績通知單寄發前，如有需要，任課教師應親至教學業務組更正成績；但本項更正，同一科目對同一學生以一次為限。
  - 二、成績通知單寄發後，不得更改，但如發現學科試卷評分錯誤、成績計算錯誤、成績登載錯誤或遺漏者，應由任課教師依第四條程序提出申請更正。
  - 三、教師至遲應於次學期本校行事曆所訂開學日起一週內提出成績更正案。
- 第三條 教師申請更改成績，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檢附相關憑據並說明錯誤原因，以備查核。
- 一、試卷評分錯誤者：檢附試卷、成績登記表。
  - 二、成績計算錯誤者：檢附成績登記表、計分標準。
  - 三、成績登載錯誤者：檢附試卷、成績登記表。
  - 四、遺漏學生成績者：檢附該生平時考試、期中考試或期末考試成績原始成績憑據及計分標準。
  - 五、其他：檢附所需證明文件
- 第四條 學科錯誤成績更改程序如下：
- 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教學業務組查證屬實後；由所屬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初審通過，轉請系主任核簽；提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學生學期成績已達退學標準者，經系務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
- 第五條 必要時得請由提出更改成績之任課教師列席教務會議(或相關會議)說明；如有爭議時，由與會委員投票並以多數決決議。
- 第六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四、課程規劃應提供學生足夠基礎科目之補救、強化，使學生具備多元發展能力；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如下：</p> <p>(一) 碩、博士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博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18學分（論文12學分另計）。</li> <li>2. 碩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24學分（論文6學分另計）。</li> <li>3. 碩、博士班除專題研討或書報討論外，皆不得開設0學分課程。</li> </ol> <p>(二) 四年制各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128學分至137學分。中五生欲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大學部，除本校各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十二學分（修習科目由各系自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四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校共同必修科目<b>28至30</b>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b>40</b>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li> <li>(2)體育一、二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li> <li>(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不計入畢業學分。</li> </ol> </li> <li>2. 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0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li> <li>(2)體育二年級、三年級上學期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li> </ol> </li> </ol>	<p>四、課程規劃應提供學生足夠基礎科目之補救、強化，使學生具備多元發展能力；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如下：</p> <p>(一) 碩、博士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博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18學分（論文12學分另計）。</li> <li>2. 碩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24學分（論文6學分另計）。</li> <li>3. 碩、博士班除專題研討或書報討論外，皆不得開設0學分課程。</li> </ol> <p>(二) 四年制各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128學分至137學分。中五生欲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大學部，除本校各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十二學分（修習科目由各系自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四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校共同必修科目29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50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li> <li>(2)體育一、二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li> <li>(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不計入畢業學分。</li> </ol> </li> <li>2. 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0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li> <li>(2)體育二年級、三年級上學期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li> </ol> </li> </ol>	<p>因應課程修訂彈性，修訂校共同必修科目學分上下限、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上下限。</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修正草案）

100年6月7日9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2月30日10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3月22日104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 二、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學生進路及產業需求，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三、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教育目標，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研究所等技職體系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及建立系所特色。
- 四、課程規劃應提供學生足夠基礎科目之補救、強化，使學生具備多元發展能力；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如下：
  - （一）碩、博士班：
    1. 博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18學分（論文12學分另計）。
    2. 碩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24學分（論文6學分另計）。
    3. 碩、博士班除專題研討或書報討論外，皆不得開設0學分課程。
  - （二）四年制各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128學分至137學分。中五生欲以同等學力就讀本系大學部，除本校各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十二學分（修習科目由各系自訂）。
    1. 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四類。
      - （1）校共同必修科目 **28至30**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 **40**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 （2）體育一、二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 （3）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不計入畢業學分。
    2. 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
      - （1）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0至8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 （2）體育二年級、三年級上學期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 （三）二年制各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72學分。
    1. 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等四類。
      - （1）校共同必修科目10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24至 28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 （2）體育一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2. 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11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24至3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 五、課程設計之選修科目學分數以應選修學分數二倍為原則。
- 六、校共同必修科目含通識、本國語文、外國語文、體育。由教務長邀集各學院院長、體育室、通識教育中心及語言教學中心主任共同研訂後提教務會議審查；一般科目或通識科目，是指通識、本國語文、外國語文(英語聽講練習、英文、進階英文)、體育、微積分、物理(含實驗)、化學(含實驗)等科目，另有非該系專業科目或非該系技術科目，由各系認定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 七、實習(驗)科目一學分酌取二至三小時計算。理論課兼含實習課者，二至三學分得開設三至四小時。
- 八、實務專題科目，計二學期，每學期2學分；實務專題列為必修或選修，由各系自行決定。
- 九、每門科目均需編列科目代碼。編碼原則由教務處訂定，實際選修科目編碼由各系編訂定。
- 十、各系、室、中心應將中英文之科目表、課程流程架構圖及每門科目之內容大綱提交教務處備查並公佈於系、室、中心網頁及教學平台。任課教師應提交教學大綱。
- 十一、為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各年級應適度採用原文書籍，並得以英文授課。
- 十二、各系課程之新訂或修訂，應先經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提系務會議及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查後，再提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十三、本準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業4.0學程設置細則（草案）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通過

1. 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工業4.0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2. 本學程設置宗旨係以物聯網技術及製造工程技術為基礎，結合各院專業領域。期望培育出具工業4.0相關技術之人才，為開創智慧工廠並有效利用產業全面轉型以提高生產良率與產線效能。
3. 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
4. 本學程由本校資訊工程系負責規劃，其行政業務由本學程召集人負責。
5.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經原肄業主系同意後，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再送教務處備查。
6. 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數至少為十八學分，其中包括至少基礎課程二學分、核心課程(一)三學分、核心課程(二)三學分、進階課程九學分，學程應修科目至少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7. 本學程課程規劃基礎課程、核心課程與進階課程，詳如下表所示：

課程屬性	領域	課程名稱及學分	開課單位
基礎課程		生產力4.0概論（2學分）、工業4.0概論（2學分）、工業4.0概論（3學分） <b>三選一</b>	本校各系所
核心課程（一）	物聯網	嵌入式系統概論（3學分）、嵌入式系統（3學分）、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3學分）、快速雛型設計與硬體描述語言（3學分）、智慧生活科技系統設計概論（3學分）、物聯網（3學分）、智慧聯網（3學分） <b>至少三學分</b>	本校各系所
核心課程（二）	製造工程	機械製造（2學分）、機械製造（3學分）、機械製圖（3學分）、機械元件設計（3學分）、現代機械製造（3學分）、電腦整合製造（3學分）、電腦輔助元件設計（2學分）、電腦輔助製程規劃（3學分）、電腦輔助機械製圖（2學分）、電腦輔助模具設計實務（3學分）、非傳統加工及實務（3學分）、電腦輔助設計（3學分）、生產與作業管理（3學分）、生產管理與實習（3學分） <b>至少三學分</b>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一）	巨量分析	資料處理（3學分）、資料探勘（3學分）、資料倉儲（3學分）、巨量資料處理（3學分）、資料處理與分析（3學分）、人工智慧（3學分）、模糊控制（3學分）、模糊理論與應用（3學分）、模糊系統導論（3學分）、模糊控制導論（3學分）、類神經網路（3學分）、最佳化設計（3學分）、智慧型最佳化演算法（3學分）、智慧型控制（3學分）、機器學習（3學分）、大數據資料分析（3學分）、大數據資訊系統（3學分）、資料庫系統（3學分）、資料庫系統概論（3學分）、資料庫管理系統（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二）	雲端運算	雲端系統概論（3學分）、雲端作業系統（3學分）、雲端架構與應用（3學分）、雲端技術應用研究（3學分）、行動計算與應用（3學分）、無線網路（3學分）、感測網路（3學分）、網路工程概論（3學分）、網際網路應用（3學分）、網際網路程式設計（3學分）、無線感測	本校各系所

課程屬性	領域	課程名稱及學分	開課單位
		網路技術與應用 (3學分)、RFID應用 (3學分)、無線射頻辨識系統與應用 (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進階課程(三)	微控制器	微處理機 (3學分)、高階微處理機應用 (3學分)、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 (3學分)、單晶片應用 (3學分)、單晶片系統原理(3學分)、單晶片原理與應用(3學分)、單晶片應用系統設計 (3學分)、可編程系統單晶片設計實務 (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四)	量測與控制	感測量測與實驗 (2學分)、精密量測及實習 (2學分)、精密量測 (3學分)、光電精密量測 (3學分)、自動控制 (3學分)、自動控制實驗 (3學分)、車輛控制系統 (3學分)、控制系統 (3學分)、控制系統設計與模擬 (3學分)、控制系統分析與設計 (3學分)、數位控制 (3學分)、伺服控制系統設計 (3學分)、數位控制實務 (3學分)、五軸加工實務 (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五)	機電整合	智慧型機器人 (3學分)、機器人設計實務 (3學分)、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學分)、機器人設計 (3學分)、機器人工程 (3學分)、機電整合 (3學分)、機電光系統概論 (3學分)、機電整合工程 (3學分)、機電整合學 (3學分)、機電整合與實務 (3學分)、工具機機電系統 (3學分)、機電系統設計 (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六)	系統管理	策略管理 (3學分)、管理資料系統 (3學分)、企業資料通訊 (3學分)、Web技術應用與整合 (3學分)、設施規劃與實習 (3學分)、品質管理與實習 (3學分)、軟體工程 (3學分)、系統模擬 (3學分)、精實管理 (3學分) <b>最高六學分</b>	本校各系所

註一：核心課程(一)，建議非電資學院學生可選修嵌入式系統概論或嵌入式系統

註二：核心課程(二)，建議非工程學院學生可選修現代機械製造、電腦整合製造、非傳統加工及實務、電腦輔助設計

8. 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並併入每學期修讀學分之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9. 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六條及第七條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工業4.0學程修讀證明書」。
10. 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要點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11. 本細則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05 學年度 下 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

#### 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顧客分析與市調
2.	課程英文名稱	Customer analysis and marketing research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 <u>國立虎尾科技大學</u> 系所： <u>資訊管理系</u>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吳純慧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4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a href="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a>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a href="http://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16-01-07-06-22-39">http://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16-01-07-06-22-39</a>

##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透過課程之學習，期望學生達成以下之教學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課堂講授，使學生了解顧客分析與市場調查之基本理論，學習如何透過市場調查獲知顧客的特質、想法與滿意度，以提供合乎目標顧客需求之商品與服務。</li> <li>2. 以理論為基礎，分組規劃參與服務學習之活動，將市場調查理論應用於真實情境。</li> </ol>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二年級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80 562 1444 2076"> <thead> <tr> <th data-bbox="580 562 683 618">週次</th> <th data-bbox="691 562 1059 618">授課內容</th> <th data-bbox="1067 562 1444 618">授課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80 618 683 663">一</td> <td data-bbox="691 618 1059 663">市場調查的概念</td> <td data-bbox="1067 618 1444 663">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663 683 763">二</td> <td data-bbox="691 663 1059 763">市場調查規劃 SPSS 介紹</td> <td data-bbox="1067 663 1444 763">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763 683 864">三</td> <td data-bbox="691 763 1059 864">次級資料研究 I SPSS 資料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763 1444 864">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864 683 965">四</td> <td data-bbox="691 864 1059 965">次級資料研究 II SPSS 敘述性統計</td> <td data-bbox="1067 864 1444 965">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965 683 1010">五</td> <td data-bbox="691 965 1059 1010">次級資料蒐集與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965 1444 1010">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010 683 1111">六</td> <td data-bbox="691 1010 1059 1111">質化研究 I SPSS t 檢定</td> <td data-bbox="1067 1010 1444 1111">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111 683 1211">七</td> <td data-bbox="691 1111 1059 1211">質化研究 II SPSS 相關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111 1444 1211">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211 683 1312">八</td> <td data-bbox="691 1211 1059 1312">量化研究 I—調查法 SPSS 偏相關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211 1444 1312">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312 683 1357">九</td> <td data-bbox="691 1312 1059 1357">期中考</td> <td data-bbox="1067 1312 1444 1357">面授教學：期中考</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357 683 1458">十</td> <td data-bbox="691 1357 1059 1458">量化研究 II—抽樣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357 1444 1458">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458 683 1559">十一</td> <td data-bbox="691 1458 1059 1559">量化研究 III—問卷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458 1444 1559">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559 683 1659">十二</td> <td data-bbox="691 1559 1059 1659">Google 表單設計 SPSS 交叉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559 1444 1659">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659 683 1704">十三</td> <td data-bbox="691 1659 1059 1704">市場調查系統實作</td> <td data-bbox="1067 1659 1444 1704">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704 683 1805">十四</td> <td data-bbox="691 1704 1059 1805">市場調查資料蒐集 SPSS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704 1444 1805">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805 683 1906">十五</td> <td data-bbox="691 1805 1059 1906">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 SPSS 迴歸分析</td> <td data-bbox="1067 1805 1444 1906">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0 1906 683 2007">十六</td> <td data-bbox="691 1906 1059 2007">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I SPSS 統整應用</td> <td data-bbox="1067 1906 1444 2007">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2007 683 2051">十七</td> <td data-bbox="691 2007 1059 2051">撰寫調查報告</td> <td data-bbox="1067 2007 1444 2051">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0 2051 683 2076">十八</td> <td data-bbox="691 2051 1059 2076">期末報告</td> <td data-bbox="1067 2051 1444 2076">面授教學：期末報告</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一	市場調查的概念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二	市場調查規劃 SPSS 介紹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三	次級資料研究 I SPSS 資料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四	次級資料研究 II SPSS 敘述性統計	同步遠距教學	五	次級資料蒐集與分析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六	質化研究 I SPSS t 檢定	同步遠距教學	七	質化研究 II SPSS 相關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八	量化研究 I—調查法 SPSS 偏相關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九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十	量化研究 II—抽樣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一	量化研究 III—問卷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二	Google 表單設計 SPSS 交叉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三	市場調查系統實作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四	市場調查資料蒐集 SPSS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五	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 SPSS 迴歸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六	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I SPSS 統整應用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七	撰寫調查報告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八	期末報告	面授教學：期末報告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一	市場調查的概念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二	市場調查規劃 SPSS 介紹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三	次級資料研究 I SPSS 資料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四	次級資料研究 II SPSS 敘述性統計	同步遠距教學																																																									
五	次級資料蒐集與分析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六	質化研究 I SPSS t 檢定	同步遠距教學																																																									
七	質化研究 II SPSS 相關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八	量化研究 I—調查法 SPSS 偏相關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九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十	量化研究 II—抽樣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一	量化研究 III—問卷設計 SPSS 信效度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二	Google 表單設計 SPSS 交叉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三	市場調查系統實作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四	市場調查資料蒐集 SPSS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五	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 SPSS 迴歸分析	同步遠距教學																																																									
十六	市場調查資料分析 II SPSS 統整應用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七	撰寫調查報告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十八	期末報告	面授教學：期末報告																																																									

四	<b>教學方式</b> (同第三項說明，如18週課程，右欄第2項+第5項次數合計應大於9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 <u>0</u> 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 <u>8</u> 次，總時數： <u>24</u>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 <u>10</u> 次，總時數： <u>30</u>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b>學習管理系統</b>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b>師生互動討論方式</b>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中午 12:00-14:00 E-Mail 信箱：melody@nfu.edu.tw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9 樓 CMA0915 研究室												
七	<b>作業繳交方式</b>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b>成績評量方式</b>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上課參與</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0%</td> </tr> <tr> <td>線上即時作業</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5%</td> </tr> <tr> <td>線上小考</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5%</td> </tr> <tr> <td>期中考</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5%</td> </tr> <tr> <td>期末報告</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5%</td> </tr> <tr> <td>證照檢定</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0%</td> </tr> </table>	上課參與	10%	線上即時作業	15%	線上小考	15%	期中考	25%	期末報告	25%	證照檢定	10%
上課參與	10%													
線上即時作業	15%													
線上小考	15%													
期中考	25%													
期末報告	25%													
證照檢定	10%													
九	<b>上課注意事項</b>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05 學年度 第 2 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

#### 貳、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Oracle 資料庫管理
2.	課程英文名稱	Oracle Database Management
3.	教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資訊管理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胡念祖 助理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40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a href="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a>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a href="http://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16-01-07-06-22-39">http://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16-01-07-06-22-39</a>

##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訓練學生熟悉 Oracle 概念與上機操作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具有基本資料處理與操作的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週次</th> <th>授課內容</th> <th>授課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簡介、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2</td> <td>正規化概念應用</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3</td> <td>Oracle 系統基本概念</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4</td> <td>SQL Plus 介紹</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5</td> <td>SQL 進階查詢#1</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6</td> <td>SQL 進階查詢#2</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7</td> <td>SQL 進階查詢#3</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8</td> <td>SQL 進階查詢#4</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9</td> <td>期中考</td> <td>面授教學：期中考</td> </tr> <tr> <td>10</td> <td>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1</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11</td> <td>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2</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12</td> <td>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3</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13</td> <td>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1</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14</td> <td>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2</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15</td> <td>PL/SQL 介紹#1</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16</td> <td>PL/SQL 介紹#2</td> <td>遠距教學</td> </tr> <tr> <td>17</td> <td>Oracle 補充資料</td> <td>面授教學</td> </tr> <tr> <td>18</td> <td>期末簡報</td> <td>面授教學：期末考</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簡介、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面授教學	2	正規化概念應用	面授教學	3	Oracle 系統基本概念	遠距教學	4	SQL Plus 介紹	遠距教學	5	SQL 進階查詢#1	遠距教學	6	SQL 進階查詢#2	面授教學	7	SQL 進階查詢#3	遠距教學	8	SQL 進階查詢#4	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1	遠距教學	11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2	遠距教學	12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3	遠距教學	13	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1	面授教學	14	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2	遠距教學	15	PL/SQL 介紹#1	面授教學	16	PL/SQL 介紹#2	遠距教學	17	Oracle 補充資料	面授教學	18	期末簡報	面授教學：期末考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簡介、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面授教學																																																									
2	正規化概念應用	面授教學																																																									
3	Oracle 系統基本概念	遠距教學																																																									
4	SQL Plus 介紹	遠距教學																																																									
5	SQL 進階查詢#1	遠距教學																																																									
6	SQL 進階查詢#2	面授教學																																																									
7	SQL 進階查詢#3	遠距教學																																																									
8	SQL 進階查詢#4	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1	遠距教學																																																									
11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2	遠距教學																																																									
12	Oracle 系統管理介紹 #3	遠距教學																																																									
13	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1	面授教學																																																									
14	異動處理與並行性 #2	遠距教學																																																									
15	PL/SQL 介紹#1	面授教學																																																									
16	PL/SQL 介紹#2	遠距教學																																																									
17	Oracle 補充資料	面授教學																																																									
18	期末簡報	面授教學：期末考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p> <p><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8 次，總時數：24 小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0 次，總時數：30 小時</p> <p><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p>																																																									
五	學習管理系統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li> </ul>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li> </ul>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二上午 9:00-10:00 E-Mail 信箱：drhu@nfu.edu.tw 對應窗口：人文暨管理大樓 6 樓 615 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p>◆讓學生理解豐田管理與精實生產主要核心概念，學習如何從產品設計、採買原料、製程設計等流程中消除浪費、改善品質、縮短交期、降低成本、提高生產力，以及運用豐田管理工具與手法，達到減低不必要的浪費，進而提昇企業競爭力。</p> <p>◆讓學生理解豐田管理現場改善提案及成果分析之手法，並從績效衡量角度學習運用豐田管理現地現物改善配套作法。</p> <p>◆配合精實生產實習室實務教學、理論引導，帶領學生熟悉運用豐田式生產管理手法，藉此培育製造業製造管理人才，學以致用增進產業競爭力。</p>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學部三年級學生																																				
三	<p>課程內容大綱</p> <p>(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p>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9 680 1452 2029"> <thead> <tr> <th data-bbox="587 680 683 741">週次</th> <th data-bbox="691 680 1161 741">授課內容</th> <th data-bbox="1169 680 1444 741">授課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87 745 683 869">1</td> <td data-bbox="691 745 1161 869">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豐田生產系統 TPS (Toyota Production System) 源起</td> <td data-bbox="1169 745 1444 869">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7 873 683 952">2</td> <td data-bbox="691 873 1161 952">豐田式生產管理架構</td> <td data-bbox="1169 873 1444 952">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7 956 683 1034">3</td> <td data-bbox="691 956 1161 1034">精實生產 (Lean Production) 的定義與意涵</td> <td data-bbox="1169 956 1444 1034">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039 683 1120">4</td> <td data-bbox="691 1039 1161 1120">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 觀念－消除生產浪費</td> <td data-bbox="1169 1039 1444 1120">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124 683 1202">5</td> <td data-bbox="691 1124 1161 1202">JIT (Just In time) 生產及時化元素</td> <td data-bbox="1169 1124 1444 1202">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207 683 1285">6</td> <td data-bbox="691 1207 1161 1285">產品設計:(1)採用標準零件、(2)模組化設計、(3)強調設計品質</td> <td data-bbox="1169 1207 1444 1285">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290 683 1496">7</td> <td data-bbox="691 1290 1161 1496">供應商管理:(1)與供應商關係－採集中採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2)運輸革新－每日少量多次交貨，定時、巡迴的混載系統。</td> <td data-bbox="1169 1290 1444 1496">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500 683 1832">8</td> <td data-bbox="691 1500 1161 1832">製程管理:(1)小批量生產、(2)降低換線時間(Setup time reduction)－快速換模(SMED)、(3)單元製造與 U 型佈置－群組技術(Group technology)、(4)多能工、(5)源流品質管制－自働化 (Jidoka)、(6)節拍時間(Takt Time)</td> <td data-bbox="1169 1500 1444 1832">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836 683 1877">9</td> <td data-bbox="691 1836 1161 1877">期中考</td> <td data-bbox="1169 1836 1444 1877">面授教學：期中考</td> </tr> <tr> <td data-bbox="587 1881 683 2004">10</td> <td data-bbox="691 1881 1161 2004">現場管理:(1)拉式系統(Pull system)－Kanban、(2)目視化管理與看板管理</td> <td data-bbox="1169 1881 1444 2004">面授教學、 期中考試檢討、 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587 2009 683 2029">11</td> <td data-bbox="691 2009 1161 2029">品質管理:(1)源流品質管制－</td> <td data-bbox="1169 2009 1444 2029">同步遠距教學</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豐田生產系統 TPS (Toyota Production System) 源起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2	豐田式生產管理架構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3	精實生產 (Lean Production) 的定義與意涵	同步遠距教學	4	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 觀念－消除生產浪費	同步遠距教學	5	JIT (Just In time) 生產及時化元素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6	產品設計:(1)採用標準零件、(2)模組化設計、(3)強調設計品質	同步遠距教學	7	供應商管理:(1)與供應商關係－採集中採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2)運輸革新－每日少量多次交貨，定時、巡迴的混載系統。	同步遠距教學	8	製程管理:(1)小批量生產、(2)降低換線時間(Setup time reduction)－快速換模(SMED)、(3)單元製造與 U 型佈置－群組技術(Group technology)、(4)多能工、(5)源流品質管制－自働化 (Jidoka)、(6)節拍時間(Takt Time)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現場管理:(1)拉式系統(Pull system)－Kanban、(2)目視化管理與看板管理	面授教學、 期中考試檢討、 問題與討論	11	品質管理:(1)源流品質管制－	同步遠距教學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豐田生產系統 TPS (Toyota Production System) 源起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2	豐田式生產管理架構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3	精實生產 (Lean Production) 的定義與意涵	同步遠距教學																																				
4	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 觀念－消除生產浪費	同步遠距教學																																				
5	JIT (Just In time) 生產及時化元素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6	產品設計:(1)採用標準零件、(2)模組化設計、(3)強調設計品質	同步遠距教學																																				
7	供應商管理:(1)與供應商關係－採集中採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2)運輸革新－每日少量多次交貨，定時、巡迴的混載系統。	同步遠距教學																																				
8	製程管理:(1)小批量生產、(2)降低換線時間(Setup time reduction)－快速換模(SMED)、(3)單元製造與 U 型佈置－群組技術(Group technology)、(4)多能工、(5)源流品質管制－自働化 (Jidoka)、(6)節拍時間(Takt Time)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現場管理:(1)拉式系統(Pull system)－Kanban、(2)目視化管理與看板管理	面授教學、 期中考試檢討、 問題與討論																																				
11	品質管理:(1)源流品質管制－	同步遠距教學																																				

		自働化(Jidoka)、(2)防呆裝置、 (3)源流檢驗、(4)目視管理系 統、(5)單一採購來源。	
		12	生產規劃與管理：(1)平準化排 程、(2)看板管理 同步遠距教學
		13	全面生產保 TPM 同步遠距教學
		14	持續改善：(1)5S、(2)QCC(品管 圈)、(3)持續的教育訓練 同步遠距教學
		15	豐田模式：精實標竿企業的 14 大管理原則 同步遠距教學
		16	傳統之績效衡量系統和 JIT 生 產系統之比較 同步遠距教學
		17	實例演練・結論及綜合研討 面授教學、 問題與討論
		18	期末考 面授教學：期末考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 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_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8 次，總時數：24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10 次，總時數：30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晚上 5:30-6:30 E-Mail 信箱：mhli@nfu.edu.tw 對應窗口：文理暨管理大樓 8 樓 CMA0809 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 (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雲端虛實整合技術人才培育學程設置細則(草案)

○年○月○日○ 學年度第○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 依據「教育部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技專校院設備更新實施要點」、「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雲端虛實整合技術人才培育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 二、 本學程設置之宗旨係配合教育部改善教學環境，縮短教學實作設備與業界之落差，培育具專業實作能力之技術人才，提供產業發展所需之人力需求之政策，本學程以虛實化系統為目前資訊科學及資通技術發展的一個重要方向。引導學生跨領域學習與合作，提升學生在工業4.0、大數據分析與物聯網新興科技暨整合之能力，期能孕育出畢業即就業具產業競爭力之人才。
- 三、 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
- 四、 本學程由本校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負責規劃，其行政業務由本學程召集人負責。
- 五、 凡本校大學部各系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經原肄業主系同意後，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再送教務處備查。
- 六、 本學程應修科目至少二十四學分，基礎專業科目至少修習二門(不列入學分)，技師專業科目至少修習六學分，基礎實作科目至少九學分、進階實作科目至少八學分，校外實習至少修習一門實習課程。
- 七、 本學程由本校相關科系開設，課程詳如表一。
- 八、 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每學期修讀學分不受本校上限之規定；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 九、 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六條及第七條規定之學分與科目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雲端虛實整合技術人才培育學程修讀證明書」。
- 十、 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 十一、 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開課期間：105 學年度 下 學期 (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

#### 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雲端作業系統
2.	課程英文名稱	Cloud Operating Systems
3.	教學型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同步遠距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_____ 系所：_____ (2)學校：_____ 系所：_____ (有其他學校再增列)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簡銘伸 助理教授
5.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系所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中心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上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電機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學程
8.	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科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科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院定 <input type="checkbox"/> 所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學期(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二學期(全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選課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25
17.	全英語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內主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收播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聯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 (非同步教學必填)	<a href="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http://e3.nfu.edu.tw/EasyE3P/LMS2/Default.aspx</a>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我們可以略窺雲端運算環境與雲端作業系統的基礎是如何建造出來的。起初先簡單介紹雲端環境運算及其特性，這邊舉的是NIST 對其提出的幾項特性，包含應需自助服務、快速伸縮性…等，都是讓使用者可以依照自己的情況獲得相對應的資源。接著對雲端作業系統及其基本架構、特徵，伺服器組的組成、伺服器端技術，建構基礎(作業系統)及其系統管理、資源管理做簡單的介紹；最後對雲端運算的重要基礎之一，虛擬化技術，進行介紹。接下來的章節將會介紹虛擬橋接器(VMWare)介紹與實作；Linux(Ubuntu)介紹與實作；Hadoop/MapReduce 介紹與實作；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乙級證照介紹。																																																									
二	適合修習對象	碩士班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p>(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6 723 1457 1635"> <thead> <tr> <th data-bbox="576 723 687 786">週次</th> <th data-bbox="687 723 1166 786">授課內容</th> <th data-bbox="1166 723 1457 786">授課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td data-bbox="576 786 687 831">1</td><td data-bbox="687 786 1166 831">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td data-bbox="1166 786 1457 831">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831 687 875">2</td><td data-bbox="687 831 1166 875">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1)</td><td data-bbox="1166 831 1457 875">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875 687 920">3</td><td data-bbox="687 875 1166 920">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2)</td><td data-bbox="1166 875 1457 920">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920 687 965">4</td><td data-bbox="687 920 1166 965">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3)</td><td data-bbox="1166 920 1457 965">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965 687 1010">5</td><td data-bbox="687 965 1166 1010">虛擬機器介紹</td><td data-bbox="1166 965 1457 1010">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010 687 1055">6</td><td data-bbox="687 1010 1166 1055">虛擬機器實作</td><td data-bbox="1166 1010 1457 1055">面授課程</td></tr> <tr><td data-bbox="576 1055 687 1099">7</td><td data-bbox="687 1055 1166 1099">虛擬橋接器實作</td><td data-bbox="1166 1055 1457 1099">面授課程</td></tr> <tr><td data-bbox="576 1099 687 1144">8</td><td data-bbox="687 1099 1166 1144">Linux(Ubuntu)介紹(1)</td><td data-bbox="1166 1099 1457 1144">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144 687 1189">9</td><td data-bbox="687 1144 1166 1189">期中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td><td data-bbox="1166 1144 1457 1189">面授課程</td></tr> <tr><td data-bbox="576 1189 687 1234">10</td><td data-bbox="687 1189 1166 1234">Linux(Ubuntu)介紹(2)</td><td data-bbox="1166 1189 1457 1234">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234 687 1279">11</td><td data-bbox="687 1234 1166 1279">Linux(Ubuntu UEC)實作</td><td data-bbox="1166 1234 1457 1279">面授課程</td></tr> <tr><td data-bbox="576 1279 687 1323">12</td><td data-bbox="687 1279 1166 1323">Hadoop/MapReduce 介紹(1)</td><td data-bbox="1166 1279 1457 1323">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323 687 1368">13</td><td data-bbox="687 1323 1166 1368">Hadoop/MapReduce 介紹(2)</td><td data-bbox="1166 1323 1457 1368">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368 687 1413">14</td><td data-bbox="687 1368 1166 1413">Hadoop/MapReduce 實作</td><td data-bbox="1166 1368 1457 1413">面授課程</td></tr> <tr><td data-bbox="576 1413 687 1458">15</td><td data-bbox="687 1413 1166 1458">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1)</td><td data-bbox="1166 1413 1457 1458">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458 687 1503">16</td><td data-bbox="687 1458 1166 1503">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2)</td><td data-bbox="1166 1458 1457 1503">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503 687 1547">17</td><td data-bbox="687 1503 1166 1547">雲端資料庫處理</td><td data-bbox="1166 1503 1457 1547">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td data-bbox="576 1547 687 1635">18</td><td data-bbox="687 1547 1166 1635">期末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td><td data-bbox="1166 1547 1457 1635">面授課程</td></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非同步遠距教學	2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3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4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3)	非同步遠距教學	5	虛擬機器介紹	非同步遠距教學	6	虛擬機器實作	面授課程	7	虛擬橋接器實作	面授課程	8	Linux(Ubuntu)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9	期中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	面授課程	10	Linux(Ubuntu)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1	Linux(Ubuntu UEC)實作	面授課程	12	Hadoop/MapReduce 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13	Hadoop/MapReduce 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4	Hadoop/MapReduce 實作	面授課程	15	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16	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7	雲端資料庫處理	非同步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	面授課程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非同步遠距教學																																																									
2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3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4	雲端作業系統架構介紹(3)	非同步遠距教學																																																									
5	虛擬機器介紹	非同步遠距教學																																																									
6	虛擬機器實作	面授課程																																																									
7	虛擬橋接器實作	面授課程																																																									
8	Linux(Ubuntu)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9	期中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	面授課程																																																									
10	Linux(Ubuntu)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1	Linux(Ubuntu UEC)實作	面授課程																																																									
12	Hadoop/MapReduce 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13	Hadoop/MapReduce 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4	Hadoop/MapReduce 實作	面授課程																																																									
15	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1)	非同步遠距教學																																																									
16	雲端服務應用管理師證照介紹(2)	非同步遠距教學																																																									
17	雲端資料庫處理	非同步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以線上考試的方式進行)	面授課程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li> <li>■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12 次</li> <li>■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li> <li>■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6 次，總時數：18 小時</li> <li>□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_ 次，總時數：__ 小時</li> <li>■6. 其它：非同步教學，次數：12 次，總時數：36 小時</li> </ul>																																																									
五	學習管理系統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個人資料</li> <li>■ 課程資訊</li> <li>■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li> </ul>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li> <li>■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li> <li>■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li> <li>■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li> <li>■ 學習資訊</li> <li>■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li> <li>■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li> </ul>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p>(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p> <p>教師時間：每週一(第一節~第六節)</p> <p>E-Mail 信箱：<a href="mailto:jianms@nfu.edu.tw">jianms@nfu.edu.tw</a></p> <p>對應窗口：第三綜合工程館 3 樓 301 實驗室</p>
七	作業繳交方式	<p>(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li> <li>■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li> <li>■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li> <li>■ 4. 線上測驗</li> <li>■ 5. 成績查詢</li> <li><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li> </ul>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30%)、期中考(30%)、期末考(4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p>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p> <p>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產力4.0學程設置細則

104年12月29日104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決議廢止

1. 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生產力4.0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2. 本學程設置宗旨係以物聯網技術、巨量資料技術及雲端計算技術為基礎，結合各院專業領域。期望培育出具生產力4.0相關技術之人才，為開創智慧工廠並有效利用產業全面轉型以提高生產良率與產線效能。
3. 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
4. 本學程由本校資訊工程系負責規劃，其行政業務由本學程召集人負責。
5.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經原肄業主系同意後，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再送教務處備查。
6. 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數至少為二十學分，其中包括基礎必修課程二學分、核心課程九學分、進階課程六學分與實務課程四學分，學程應修科目至少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7. 本學程課程規劃基礎課程、核心課程、進階課程與實務課程，詳如下表所示：

課程屬性	領域	課程名稱及學分	開課單位
基礎必修課程		生產力4.0概論（2學分）、新興科技(2學分) 二選一	本校各系所
核心課程(一)	物聯網	無線網路（3學分）、感測網路實驗（3學分）、網路工程概論（3學分）、電腦網路概論（3學分）、網際網路應用（3學分）、網際網路程式設計（3學分）、無線射頻辨識系統與應用（3學分）、物聯網（3學分） 八選一	本校各系所
核心課程(二)	巨量資料	資料處理（3學分）、資料探勘（3學分）、資料倉儲（3學分）、巨量資料處理（3學分）、資料處理與分析（3學分） 五選一	本校各系所
核心課程(三)	雲端計算	雲端系統概論（3學分）、雲端架構與應用（3學分）、雲端技術應用研究（3學分） 三選一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一)	智慧感測	嵌入式系統（3學分）、嵌入式系統設計（3學分）、微處理機（3學分）、高階微處理機應用（3學分）、微處理機原理及應用（3學分）、單晶片應用（3學分）、單晶片系統原理（3學分）、單晶片原理與應用（3學分）、單晶片應用系統設計（3學分）、可編程系統單晶片設計實務（3學分） 最多六學分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二)	智慧製造	機械製造（2學分或3學分）、機械製圖（3學分）、機械元件設計（3學分）、現代機械製造（3學分）、電腦整合製造（3學分）、電腦輔助元件設計（2學分）、電腦輔助製程規劃（3學分）、電腦輔助機械製圖（2學分）、電腦輔助模具設計實務（3學分） 最多六學分	本校各系所
進階課程(三)	智慧管理	策略管理（3學分）、生產與作業管理（3學分）、管理資料系統（3學分）、企業資料通訊（3學分）、Web技術應用與整合（3學分）、設施規劃與實習（3學分）、生產管理與實習（3學分）、品質管理與實習（3學分）、軟體	本校各系所

課程屬性	領域	課程名稱及學分	開課單位
		工程(3學分)、智慧型最佳化演算法(3學分) 最多六學分	
實務課程	生產力4.0	實務專題(一)(2學分)、實務專題(二)(2學分)	本校各系所

8. 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並併入每學期修讀學分之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9. 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六條及第七條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生產力4.0學程修讀證明書」。
10. 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要點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11. 本細則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光電工程系 四年制科目表 (105學年度適用)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共同必修科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小計			4	10				3	8				4	6							6	6			
院必修科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電子學(一)	3	3													
		物理實驗(一)	1	2		物理實驗(二)	1	2		微處理機	3	3													
小計			7	8				7	8				9	9											
系專業必修科目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二)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化學(一)	3	3		光學(一)	3	3		光學(二)	3	3		電磁學(一)	3	3		電子學(三)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光電工程簡介	3	3		光學實習(一)	1	3		光學實習(二)	1	3		電子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三)	1	3					
						電路學(一)	3	3		電路學(二)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近代物理	3	3					
小計			9	9	(20)		10	12	(20)		8	12	(21)		10	12	(16)		10	12	(16)		2	3	
系專業選修科目		軍訓(一)	1	2		軍訓(二)	1	2		軍訓(三)	1	2		軍訓(四)	1	2		控制系統	3	3		光纖通訊	3	3	
		色彩學	3	3		化學(二)	3	3		微處理機實習	1	3		機率與統計	3	3		光電儀器原理	3	3		通訊系統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光電元件製程實習	1	3		真空與鍍膜技術實習	1	3		液晶光學元件原理	3	3		光纖光學與元件技術	3	3	
										訊號與系統	3	3		光學研磨	2	2		固態電子學	3	3		半導體元件物理	3	3	
														真空與鍍膜技術	3	3		半導體設備精密控制實務	3	3		薄膜製程技術與薄膜材料分析	3	3	
														光學(三)	2	2		光電系統設計	3	3		近代光電實驗	1	3	
																		暑假校外實習(一)	2	2		單晶片應用設計與實習	1	3	
																		平面顯示器原理	3	3		光電精密量測	3	3	
																		光資訊設備	3	3		光電精密量測實習	1	3	
																		光資訊設備實習	1	3		高頻電路設計	3	3	
																			高頻電路量測實驗	1	3		積體光學	3	3
																			暑假校外實習(二)	1	1		光電工程校外實習(一)	9	9
																						光纖通訊實習	1	3	
																						研發創新管理	2	2	
																						精度檢核標準介紹	3	3	
																						太陽能電池	3	3	
																						光電工程校外實習(二)	9	9	
																						液晶光電元件製作實習	1	3	
																						光學設計	3	3	
																						光電檢測實習	1	3	
																						高等電子學	3	3	
																						暑假校外實習(二)	1	1	

- 備註
1. 最低畢業學分137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9學分，院必修科目23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1學分，系選修科目34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5學分，可修外系最多9學分)。
  2. 每學期修習學分原則：最高為25學分，1至3年級最低16學分；四年級最低為9學分。
  3. 同一學期不可同時選修實務專題(一)與實務專題(二)。
  4. 體育第一、二學年必修零學分；選修之軍訓為一學分但不計入畢業學分，亦不列入當期修習學分最高限制。
  5. 軍訓、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6. 畢業學分內須包含本系開設之任三門選修實習課程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05學年度適用)

105年00月00日105學年度第00務會議通過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六)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五)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4	10		5	10		6	8		6	8		6	6		2	2	0	0	0	0	29		
院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電子學(一)	3	3	微處理機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工程數學(一)	3	3																
	物理實驗(一)	1	3	物理實驗(二)	1	3																			
小計		7	9		7	9		6	6		3	3		0	0		0	0		0	0		23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數位邏輯設計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電路學(一)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電磁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數位邏輯設計實習	1	3	數位系統設計實習	1	3	電子學實習(一)	1	3	微處理機實習	1	3	電子學(三)	3	3	通訊系統	3	3							
	物理(一)	3	3	物理(二)	3	3	計算機結構	3	3	電子學(二)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電子學實習(二)	1	3	半導體物理	3	3											
小計		7	9		7	9		7	9		11	15		12	12		5	6		2	3		0	0	51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軍訓(一)	1	2	軍訓(二)	1	2	軍訓(三)	1	2	軍訓(四)	1	2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複變函數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電子工程導論	2	2	材料科學導論	3	3	電子材料	3	3	組合語言	3	3	電子電路設計模擬實習	1	3	電磁波	3	3	數位通訊	3	3	光纖通訊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線性代數	3	3	資料結構	3	3	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網路實習	1	3	作業系統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PPGA實習	1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1	3	介面技術	3	3	VLSI概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微波工程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感測器原理與應用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業界實習(一)	2	2	電儀表學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通信電子學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微波電子電路設計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因應元件製程實習	1	3	職場倫理講座	2	2				
													業界實習(二)	2	2	積體電路製程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1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正交分頻多重進階技術	3	3	射頻電子電路實習	1	3					
															類神經網路	3	3	數位IC離型製作實習	1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光電元件	3	3					
															天線設計	3	3	控制工程	3	3					
															通訊系統實習	1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小計		3	4		5	7		8	11		14	19		20	24		28	32		52	62		60	70

至少選修32學分

- 備註
- 1、最低畢業學分135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29學分，院必修科目23學分，專業必修科目51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2學分。
  - 2、專業選修科目除列表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 3、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原則上：大一、大二、大三不得少於16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大四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
  - 4、軍訓、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5、業界實習(一)、(二)之實習時數需滿320小時。
  - 6、專業選修科目學分中至少包含三門系專業選修實習科目。
  - 7、105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年制 電子工程系 科目表 (105學年度適用)

00年00月00日000學年度第00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		下		科目	上		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	2	2			通識課程(一)	2	2		
	體育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服務學習	0	2							
	英文			2	2					
	體育			0	2					
	服務學習			0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2	6	3	8	小計	4	4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VLSI概論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工程數學(一)	3	3							
	電子電路學	3	3							
	電磁學	3	3							
	半導體物理			3	3					
	工程數學(二)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電子學			3	3					
	電子學實習			1	3					
	小計	12	12	12	15	小計	2	3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材料科學導論	3	3			通信電子學實習	1	3		
	信號與系統	3	3			通信電子學	3	3		
	通訊系統			3	3	數位通訊	3	3		
	積體電路分析與模擬實習			1	3	電腦與網路應用實習	1	2		
	數位訊號處理			3	3	電腦與網路應用	3	3		
	計算機組織			3	3	作業系統	3	3		
	視窗程式設計實習			1	3	控制系統	3	3		
	電磁波			3	3	半導體元件	3	3		
	電子材料			3	3	光電工程概論	3	3		
	機率與統計			3	3	積體電路製程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積體電路佈局實習	1	3		
	固態物理導論			3	3	固態元件製程實習	1	3		
	業界實習(一)			2	2	類神經網路	3	3		
	綠色能源科技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太陽能電池之基礎物理與實驗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通訊系統實習	1	3		
						機器人設計實務	3	3		
						嵌入式系統實習			1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線性代數			3	3
						光纖通訊實習			1	3
						光纖通訊概論			3	3
						介面技術			3	3
						介面技術實習			1	3
						微波光電半導體			3	3
						微波工程			3	3
						VLSI測試與封裝專論			3	3
						射頻電子電路			3	3
						無線通訊技術與系統			3	3
						顯示器工程概論			3	3
						薄膜技術與應用			3	3
					半導體量測實習			1	3	
					控制工程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光電子學概論			3	3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智慧型機器人系統應用專題			3	3	
					業界實習(二)			2	2	
	小計	6	6	31	35	小計	43	52	53	61
	合計	20	24	46	58	合計	49	59	53	61

- 1、最低畢業學分73學分，其中共同必修科目9學分，專業必修科目26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8學分。
- 2、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第一年不得少於16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第二年不得少於9學分，不得多於25學分。
- 3、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亦可修習外系所開之課程，每學期外修至多6學分，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電子工程系外至多承認12學分。(除校共同必修之通識課程外，通識中心所開之課程至多承認2學分為畢業學分)
- 4、軍訓、護理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 5、業界實習之實習時數需滿320小時。
- 6、專業選修科目學分中至少包含三門系專業選修實習科目(參加業界實習或校外實習者滿320小時可免修一門)。
- 7、105學年度起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六條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即通過檢 定，通過檢定之學生將頒發合格證 書。</p> <p>一、 單學期或連續兩學期參加學 院舉辦之檢定考試累計通過 3題以上。</p> <p>二、 單次或連續兩次參加大學程 式能力檢定(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 CPE)，累計答對 2 題以上。</p> <p>三、 自行參加具公信力之程式設 計相關認證考試並取得證 照，例如：SCJP、NetBeans IDE、勞委會乙級電腦軟體設 計技術士(C++或Java)、 TQC-PD-Java、TQC-PD-VB 程式設計、TQC專業程式設 計工程師、TQC+ Java程式設 計專業人員、TQC+ Android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專業人 員、TQC+ Windows Mobile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專業人 員。</p> <p>四、 <u>通過各系自訂之檢定測驗。</u> 大三上學期結束前未符合前述畢 業要件者，應於大三下學期起通過 本院程式線上測驗。</p>	<p>第六條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即通過檢 定，通過檢定之學生將頒發合格證 書。</p> <p>一、 單學期或連續兩學期參加學 院舉辦之檢定考試累計通過 3題以上。</p> <p>二、 單次或連續兩次參加大學程 式能力檢定(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 CPE)，累計答對 2 題以上。</p> <p>三、 自行參加具公信力之程式設 計相關認證考試並取得證 照，例如：SCJP、NetBeans IDE、勞委會乙級電腦軟體設 計技術士(C++或Java)、 TQC-PD-Java、TQC-PD-VB 程式設計、TQC專業程式設 計工程師、TQC+ Java程式設 計專業人員、TQC+ Android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專業人員、TQC+ Windows Mobile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專 業人員。</p> <p>大三上學期結束前未符合前述畢 業要件者，應於大三下學期起通過 本院程式線上測驗。</p>	<p>本條新增 第四款。</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

102年6月11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2年6月18日10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05年12月8日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實施目的：為提升電機資訊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學生程式設計之專業能力，增進其升學與就業之競爭力。

第二條 實施對象：凡本院大學部學生皆須通過程式能力檢定。

第三條 實施方式：

一、每學期至少舉辦一次檢定考試。

二、由本院主辦各系承辦，考試時間依學院公告。

第四條 檢定方式：由本院建置程式能力檢定系統，學生以上機考的方式實施檢定。

第五條 命題內容：由本院程式能力檢定命題委員負責出題，每次檢定以出12題為原則。命題委員由各系專任教師組成。

第六條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即通過檢定，通過檢定之學生將頒發合格證書。

一、單學期或連續兩學期參加學院舉辦之檢定考試累計通過3題以上。

二、單次或連續兩次參加大學程式能力檢定(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 CPE)，累計答對2題以上。

三、自行參加具公信力之程式設計相關認證考試並取得證照，例如：SCJP、NetBeans IDE、勞委會乙級電腦軟體設計技術士(C++或Java)、TQC-PD-Java、TQC-PD-VB程式設計、TQC專業程式設計工程師、TQC+ Java程式設計專業人員、TQC+ Android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專業人員、TQC+ Windows Mobile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專業人員。

四、通過各系自訂之檢定測驗。

大三上學期結束前未符合前述畢業要件者，應於大三下學期起通過本院程式線上測驗。

第八條 本辦法經院課程委員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設置細則

97年6月10日第四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10月16日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12月25日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決議廢止

- 一、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設置細則。
- 二、本學程設置宗旨是提供學生瞭解創新管理及服務業管理的多方面向環境最佳途徑，從企業思維、管理、員工等面向，提供學生如何有效做好本身知識與時間管理，將創新管理及服務業管理的概念應用到企業中，並在多元文化理學習如何服務與溝通的技巧
- 三、本學程設召集人一名，以統籌學程相關事宜。
- 四、本學程由本校企業管理系負責規劃，工業管理系協同規劃，其行政業務由本學程召集人負責。
- 五、凡本校大學部各系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應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經原肄業主系同意後，送請本學程召集人核准，再送教務處備查。
- 六、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至少為十八學分以上。學程應修科目至少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 七、本學程由本系相關科系開設，課程詳如下表：
- 八、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並併入每學期修讀學分之上限；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 九、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修滿本細則第六條及第七條規定之學分與科目者，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由本學程向學校申請發給「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修讀證明書」。
- 十、本細則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程設置及相關法令章則辦理。
- 十一、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開課系所	備註
人力資源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行銷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服務業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創新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零售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新產品開發與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電子商務	3	3	本系相關科系	
產業分析	3	3	本系相關科系	
創業管理	3	3	本系相關科系	
<u>創意設計思考</u>	2	3	本系相關科系	
<u>實務專題商品化</u>	2	2	本系相關科系	
<u>企業經營實務</u>	3	3	本系相關科系	
<u>消費者行為</u>	3	3	本系相關科系	
<u>連鎖事業經營與管理</u>	3	3	本系相關科系	
<u>廣告與促銷管理</u>	3	3	本系相關科系	
<u>供應鏈管理</u>	3	3	本系相關科系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一、未修正。
二、本校財務金融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 <u>研究生（以下簡稱碩士生）</u> 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二、本校財務金融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一、文字修正。
三、 <u>碩士生應符合以下修業規定，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始得畢業：</u> <u>（一）至少修畢三十學分（不含碩士論文）。</u> （二）在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須親赴會場發表與檢附證明）， <u>以本系名義發表與碩士論文內容相關的論文至少一篇。</u> （三） <u>至少選修兩門管理學院所開設之全英語課程。</u>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至少須修滿四十二學分（含碩士論文）及符合第五點，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後，尚須在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須親赴會場口頭報告）發表論文一篇，…。	一、第三點內容修正。 二、原第五點內容前段併入及修正。
四、 <u>碩士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至少三學分以上，且最多不得超過十二學分。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及格，且名次在班上排名前百分之二十者，或以其他原因超修學分者，得經系主任同意，超修至十五學分。</u>	六、碩士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至少三學分以上，且最多不得超過十二學分。若以其他原因修課超出學分上限者，須先提修課計劃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指導教授與系主任同意後，始得辦理選課。	一、原第六點內容修正。
五、 <u>碩士生</u> 在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 <u>並提交「指導教授同意書」</u> 。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原則，如需 <u>外系</u> 教師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並經系主任同意 <u>後為</u> 之。	<del>四、</del>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原則，如需系外教師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並經系主任同意之。…。	一、原第四點內容前段文字修正。

<p>六、<u>碩士生</u>更換指導教授以<u>一次為限</u>，須經原指導教授與新指導教授<u>雙方同意</u>，並於<u>學期結束日六個月前</u>提交「<u>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申請書</u>」及「<u>指導教授同意書</u>」，經系主任同意後生效。</p>	<p>四、…。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以更換一次為限，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需至少六個月以上。</p>	<p>一、原第四點內容後段修正。</p>
<p>七、<u>碩士生</u>須符合<u>第三點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u>，並提出<u>學位論文(含提要)</u>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u>碩士生</u>如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其各科學業成績均須及格且平均達八十分以上，並且入學後的論文成果表現優異，方得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後，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p>	<p>七、凡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擬提前畢業，除需修完本系規定之必修課程及學分外，並需以本系名義於入學後之碩士論文發表至TSSCI、SSCI、SCI、FLI、ABI、Econlit等收錄之期刊，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可提前畢業。</p> <p>五、…，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p>	<p>一、原第七點內容後修正。 二、原第五點內容後段併入及修正。 三、新增文字。</p>
<p>八、<u>碩士生</u>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隔年一月二十日止；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二十日止。</p> <p>(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u>學位</u>論文提要。</p>	<p>八、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隔年一月二十日止；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二十日止。</p> <p>(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提要。</p>	<p>一、文字修正。 二、新增文字。</p>
<p>九、本系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u>碩士生</u>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p> <p>(一)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者。</p> <p>(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p>	<p>九、本系碩士班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p> <p>(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p> <p>(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p>	<p>一、文字修正。</p>

<p>中央研究院研究員、<u>副研究員</u>或助研究員者。</p> <p>(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p> <p>(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u>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u></p>	<p>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助研究員。</p> <p>(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p> <p>(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十、<u>碩士生之配偶或</u>三親等內之<u>血親、姻親</u>，不得擔任<u>其</u>指導教授及<u>碩士</u>學位考試委員。</p>	<p>十、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以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該生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p>	<p>一、內容修正。</p>
<p>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至少於口試日期前一週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u>學位</u>論文題目。</p> <p>(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至少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p> <p>(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p> <p>(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視為不及格。</p> <p>(五)<u>學位</u>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後，以不及格論。</p> <p>(六)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擇期再考。</p>	<p>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至少於口試日期前一週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p> <p>(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至少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p> <p>(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p> <p>(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視為不及格。</p> <p>(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後，以不及格論。</p> <p>(六)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擇期再考。</p>	<p>一、文字修正。</p> <p>二、新增文字。</p>

<p>十二、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p>	<p>十二、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p>	<p>一、未修正。</p>
<p>十三、<b>通過學位考試後，學位論文最後定稿之</b>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最後期限之前繳交。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p>	<p>十三、論文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最後期限之前繳交。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p>	<p>一、新增文字。</p>
<p>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b>或英文</b>撰寫為原則。<b>最後定稿</b>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傳，並繳交論文四冊(乙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p>	<p>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傳，並繳交論文四冊(乙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p>	<p>一、內容修正。 二、新增文字。</p>
<p>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p>	<p>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p>	<p>一、未修正。</p>
<p>十六、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p>	<p>十六、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p>	<p>一、未修正。</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100.9.21 100學年度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1.15 101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10.19 105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訂定之。
- 二、本校財務金融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以下簡稱碩士生）之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
- 三、碩士生應符合以下修業規定，並須通過碩士學位考試，始得畢業：
  - （一）至少修畢三十學分（不含碩士論文）。
  - （二）在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研討會（須親赴會場發表與檢附證明），以本系名義發表與碩士論文內容相關的論文至少一篇。
  - （三）至少選修兩門管理學院所開設之全英語課程。
- 四、碩士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至少三學分以上，且最多不得超過十二學分。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及格，且名次在班上排名前百分之二十者，或以其他原因超修學分者，得經系主任同意，超修至十五學分。
- 五、碩士生在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結束前確認指導教授，並提交「指導教授同意書」。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原則，如需外系教師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並經系主任同意後為之。
- 六、碩士生更換指導教授以一次為限，須經原指導教授與新指導教授雙方同意，並於學期結束日六個月前提交「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申請書」及「指導教授同意書」，經系主任同意後生效。
- 七、碩士生須符合第三點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並提出學位論文（含提要）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碩士生如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其各科學業成績均須及格且平均達八十分以上，並且入學後的論文成果表現優異，方得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後，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
- 八、碩士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申請期限：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隔年一月二十日止；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七月二十日止。
  -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學位論文提要。
- 九、本系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碩士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者。
  -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或助研究員者。
  -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 十、碩士生之配偶或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指導教授及碩士學位考試委員。
- 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至少於口試日期前一週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學位論文題目。
  -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至少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視為不及格。
  - (五)學位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後，以不及格論。
  - (六)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擇期再考。
- 十二、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十三、通過學位考試後，學位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最後期限之前繳交。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十四、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原則。最後定稿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傳，並繳交論文四冊（乙冊本系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 十五、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六、本規章由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 Regulations for Master's Degree Students in the Department of Finance at NFU

Amended and approved by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on October 19, 2016

Amended and approved by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on January 15, 2013

Approved by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on September 21, 2011

1. These regulations are establish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NFU Study Regulations.
2. The graduate students of the NFU Department of Finance (hereinafter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complete this master's degree program between 1 and 4 years.
3. Students satisfying all of the following requirements and passing the final examination for the master's degree (hereinafter “thesis defense”) will be qualified to graduate:
  - (1) completion of at least 30 graduate credits (excl. thesis credits).
  - (2) publication of at least one academic paper from their theses to a journal or conference with peer review process with a clear affiliation of the department and University. Students should attend conferences to present their papers and provide certificates of attendance.
  - (3) taking at least two courses taught in English offered by the College of Management.
4. Students should take 3 to 12 credits per semester in the first two academic years. If earning a passing grade (a score of 70) for each course for the previous semester with an average grade in the top 20% of their class, or under extraordinary circumstances, students are permitted to take a course overload of up to a maximum of 15 credits. All students requesting this permission need to obtain the approval of the department chair.
5. Students should select a thesis advisor and submit “Thesis Advisor Agreement” prior to the end of midterm examination period in the second semester of the first academic year. The thesis advisor must be a full-time faculty member in the department. Co-supervision of the thesis is permitted as long as one of the advisors is a full-time faculty member of the department. In this case, the co-advisor from other departments should be recommended by the advisor and needs to obtain the approval of the department chair.
6. With significant reasons, students are allowed to change their thesis advisors with the original and the new thesis advisors' approval. “Application Form of Thesis advisor Change” and “Thesis Advisor Agreement” should be submitted to the department chair for approval before the end of each semester. Change is limited to once within the expected duration of study.
7. Students are allowed to apply for the thesis defense after satisfying the requirements of subparagraphs (1) and (2) of Article 3 above and submitting a draft copy of master's thesis (incl. abstract). The Student may earlier apply for the thesis defense by the end of the second or third semester, if he/she has completed all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with an average grade higher than a score of 80 and no grade lower than 70, and is in good academic standing. This earlier application needs to be recommended by the thesis advisor and be approved by the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Following the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the thesis defense, the student shall be awarded a master's degree.

8. The thesis defense is held once per semester. Application for thesis defense should b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following:

(1) The time period for the application begins at the time of completing the enrollment process and ends on January 20 next year in the first semester, or begins at the time of completing the enrollment process and ends on July 20 in the second semester.

(2) Students who apply for the thesis defense must submit required documents including Master's Degree Examination Application Form, Transcript over the Year, Thesis Abstract, etc. for

9. The master's degree examination committee (hereinafter "the exam committee" or "the committee") is composed of 3 to 5 members including the student's advisor; at least one of whom must be invited from among scholars and experts outside the University. The committee members are recommended by the advisor and reported to the Principal of the University by the department. Each committee member shall possess the expertise in the field, which relates to the student's thesis subject and must fulfill at least one of the following requirements:

(1) he/she must have been a professor, or an associate/assistant professor.

(2) he/she must have been an academician of Academia Sinica, a research fellow or an associate /assistant research fellow at Academia Sinica.

(3) he/she must hold a doctoral degree with outstanding academic accomplishments.

(4) he/she must have outstanding academic or professional achievements in certain rare or specific fields.

The criteria of determining the qualifications of members associated with the subparagraphs (3) and (4) of the preceding paragraph will be established by the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10. Students' spouse or relatives within the third-degree of kinship (incl. relatives by blood and affinity) are prohibited from acting as their thesis advisor or thesis defense committee members.

11. The thesis defense must be conducted orally. A written exam may be administered if it is deemed necessary. The thesis defense must comply with the following rules:

(1) A public thesis defense must be held. The time, place and title of the thesis must be publicly announced at least one week prior to its occurrence.

(2) All members of an exam committee must attend the thesis defense in person. No replacement or delegation is allowed. The thesis defense should not be held without the presence of at least 3 committee members.

- (3) The candidate's thesis advisor serves as an ex-officio but cannot be the committee chair.
  - (4) The passing grade and perfect score of the thesis defense are 70 and 100, respectively. Evaluations must be conducted according to the average of scores given by the members attending the thesis defense. Nonetheless, a master candidate is deemed failed when the score given by over one half of the members attending the thesis defense are below the passing grade.
  - (5) If any plagiarism or cheating is discovered in the thesis presented and confirmed by the exam committee after investigation, the candidate will be failed.
  - (6) Candidates are permitted to resubmit the thesis and defend it at a later date if they fail in the first attempt.
12. If candidates fail to pass the thesis defense before reaching their maximum period of study, they are eligible to take the thesis defense in the next semester or next academic year. In no case are candidates allowed to repeat more than once. If candidates fail to pass the thesis defense twice, they will be required to withdraw from the University.
  13. In order to be eligible to graduate for a certain term, students must submit the thesis after passing the thesis defense. The submission deadline is January 31 in the first semester, or July 31 in the second semester. Failure to submit the thesis by the deadline will delay a student's graduation to the following semester. Those who do not submit the thesis within the maximum duration of study, must withdraw from the University.
  14. The thesis can be written in Chinese or English. Students after passing the thesis defense should post an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ir thesis abstract on the University website and hand in a hard copy of their thesis to the department and three hard copies to the University Library.
  15. Any other matters not specified herein will be referred to other regulations of the department, the University, or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16. These regulations enter into force upon approval by the Department Faculty Meeting, College Faculty Meeting and Academic Affairs Meeting. The amendments of these regulations may be proposed under the same procedure.

\*These Regulations are adopted in Chinese. Where any discrepancy arises between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and the original Chinese version,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透過本教材的學習與自我測驗： 1. 了解 machine learning 的 概念 2. 了解 machine learning 的 model 3. 如何運用 machine learning 的 model 解決問題																																																									
二	適合修習對象	碩士班一年級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18週課程,需有9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1 533 1430 1951"> <thead> <tr> <th data-bbox="491 533 598 595">週次</th> <th data-bbox="598 533 1230 595">授課內容</th> <th data-bbox="1230 533 1430 595">授課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91 595 598 678">1</td> <td data-bbox="598 595 1230 678">遠距平台使用教學</td> <td data-bbox="1230 595 1430 678">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678 598 761">2</td> <td data-bbox="598 678 1230 761">簡介機器學習基本概念</td> <td data-bbox="1230 678 1430 761">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761 598 804">3</td> <td data-bbox="598 761 1230 804">The Learning Problem [機器學習問題]</td> <td data-bbox="1230 761 1430 804">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804 598 846">4</td> <td data-bbox="598 804 1230 846">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1)</td> <td data-bbox="1230 804 1430 846">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846 598 929">5</td> <td data-bbox="598 846 1230 929">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2)</td> <td data-bbox="1230 846 1430 929">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929 598 972">6</td> <td data-bbox="598 929 1230 972">Types of Learning[各式機器學習問題]</td> <td data-bbox="1230 929 1430 972">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972 598 1055">7</td> <td data-bbox="598 972 1230 1055">Feasibility of Learning [機器學習的可行性]</td> <td data-bbox="1230 972 1430 1055">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055 598 1097">8</td> <td data-bbox="598 1055 1230 1097">Training versus Testing [訓練與測試]</td> <td data-bbox="1230 1055 1430 1097">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097 598 1180">9</td> <td data-bbox="598 1097 1230 1180">期中考</td> <td data-bbox="1230 1097 1430 1180">面授教學:期中考</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180 598 1352">10</td> <td data-bbox="598 1180 1230 1352">期中考考題檢討</td> <td data-bbox="1230 1180 1430 1352">面授教學、期中考試檢討、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352 598 1395">11</td> <td data-bbox="598 1352 1230 1395">簡介 MATLAB programming</td> <td data-bbox="1230 1352 1430 1395">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395 598 1478">12</td> <td data-bbox="598 1395 1230 1478">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1)</td> <td data-bbox="1230 1395 1430 1478">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478 598 1561">13</td> <td data-bbox="598 1478 1230 1561">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2)</td> <td data-bbox="1230 1478 1430 1561">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561 598 1644">14</td> <td data-bbox="598 1561 1230 1644">MATLAB Project II: Xor problem</td> <td data-bbox="1230 1561 1430 1644">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644 598 1727">15</td> <td data-bbox="598 1644 1230 1727">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1)</td> <td data-bbox="1230 1644 1430 1727">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727 598 1809">16</td> <td data-bbox="598 1727 1230 1809">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2)</td> <td data-bbox="1230 1727 1430 1809">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809 598 1852">17</td> <td data-bbox="598 1809 1230 1852">簡介 IBM Watson 人工智慧系統</td> <td data-bbox="1230 1809 1430 1852">遠距教學</td> </tr> <tr> <td data-bbox="491 1852 598 1935">18</td> <td data-bbox="598 1852 1230 1935">期末考</td> <td data-bbox="1230 1852 1430 1935">面授教學:期末考</td> </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2	簡介機器學習基本概念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3	The Learning Problem [機器學習問題]	遠距教學	4	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1)	遠距教學	5	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2)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6	Types of Learning[各式機器學習問題]	遠距教學	7	Feasibility of Learning [機器學習的可行性]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8	Training versus Testing [訓練與測試]	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期中考考題檢討	面授教學、期中考試檢討、問題與討論	11	簡介 MATLAB programming	遠距教學	12	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1)	遠距教學	13	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2)	遠距教學	14	MATLAB Project II: Xor problem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15	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1)	遠距教學	16	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2)	遠距教學	17	簡介 IBM Watson 人工智慧系統	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	面授教學:期末考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遠距平台使用教學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2	簡介機器學習基本概念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3	The Learning Problem [機器學習問題]	遠距教學																																																									
4	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1)	遠距教學																																																									
5	Learning to Answer Yes/No [二元分類](2)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6	Types of Learning[各式機器學習問題]	遠距教學																																																									
7	Feasibility of Learning [機器學習的可行性]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8	Training versus Testing [訓練與測試]	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教學:期中考																																																									
10	期中考考題檢討	面授教學、期中考試檢討、問題與討論																																																									
11	簡介 MATLAB programming	遠距教學																																																									
12	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1)	遠距教學																																																									
13	MATLAB Project I: Single Layer Perceptrons (2)	遠距教學																																																									
14	MATLAB Project II: Xor problem	面授教學、問題與討論																																																									
15	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1)	遠距教學																																																									
16	MATLAB Project III: Linear Regression(2)	遠距教學																																																									
17	簡介 IBM Watson 人工智慧系統	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	面授教學:期末考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18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 __次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 <u>8</u> 次，總時數： <u>24</u> 小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 <u>10</u> 次，總時數： <u>30</u>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p>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p> <p>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課程資訊</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li> </ul> <p>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習資訊</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li> </ul>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三晚上 8:00-9:00 E-Mail 信箱：thh @nfu.edu.tw 對應窗口：文館大樓 9 樓 蔡鴻旭教授研究室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線上測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成績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線上小考+作業+分組討論(50%)、期中考(20%)、期末考(3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事先務必確認遠距設備可以正常運作 作業請按指定時間繳交

財金系 106 學年度各學制科目表異動處如下：

碩士班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個人理財專題	3	3	一下	個人理財專題	3	3	一上	異動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3	3	一上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3	3	一下	異動
金融道德與倫理(必修)	3	3	一上	金融道德與倫理(選修)	3	3	一上	異動
金融機構與風險管理(必修)	3	3	二上	金融機構與風險管理(選修)	3	3	二上	異動
備註： 1. 畢業總學分最低 <u>42</u> 學分，必修 <u>27</u> 學分、選修至少 <u>15</u> 學分，修習完畢始得畢業。				備註： 1. 畢業總學分最低 <u>36</u> 學分，必修 <u>21</u> 學分、選修至少 <u>15</u> 學分，修習完畢始得畢業。				異動

日(夜)四技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個人理財專題	3	3	二下	個人理財專題	3	3	二上	異動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3	3	三上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3	3	二下	異動
時間數列分析	3	3	四下	時間數列分析	3	3	三下	異動
財務風險管理(選修)	3	3	四上	財務風險管理(必修)	3	3	四上	異動
金融機構實習(必修)	3	3	四上	金融機構實習(選修)	3	3	四上	異動，屬日間部課程
(夜四技) 備註： (2)最低畢業學分 128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5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u>54</u> 學分，選修科目至少 <u>49</u> 學分(含選修外系學分)。				(夜四技) 備註： (2)最低畢業學分 128 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 25 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 <u>57</u> 學分，選修科目至少 <u>46</u> 學分(含選修外系學分)。				異動

夜二技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修課學期	
個人理財	3	3	一下	個人理財	3	3	一上	異動
共同基金管理	3	3	一上	共同基金管理	3	3	一下	異動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碩士班】106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計量經濟學	3	3	時間數列分析	3	3	論文(一)	3	0	論文(二)	3
	公司理財	3	3	投資學理論與實務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小計		6	6		6	6		6	3		3	0
選修科目	財務報表分析	3	3	保險理論與實務專題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財務工程專題	3	3
	財務數學	3	3	財金計量	3	3	企業購併與評價	3	3	銀行管理專題	3	3
	財金資訊平台開發	3	3	不動產投資專題	3	3	財務會計專題	3	3	證券市場專題	3	3
	電子金融與商務專題	3	3	財金程式交易	3	3	固定收益證券專題	3	3	合作金融專題	3	3
	個人理財專題	3	3	共同基金管理專題	3	3	資產證券化專題	3	3			
	金融道德與倫理	3	3				中小企業金融專題	3	3			
							金融實習(一)	1	1			
							金融實習(二)	2	2			
							金融機構與風險管理	3	3			
小計	選修學分至少15學分											
總計	畢業總學分最低36學分											

備註：1.畢業總學分最低36學分，必修21學分、選修至少15學分，修習完畢始得畢業。

2.跨所選修最多6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年制 財務金融系 科目表 (106學年度適用)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一)	2	2	進階英文(二)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2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通識課程(七)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體育(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六)	2	2									
	體育(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4	10		3	8		6	8		6	8		6	6		4	4	0	0				
院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管理學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會計學(一)	3	3																					
	經濟學(一)	3	3																					
		12	12		3	3		3	3		3	3		0	0		0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民法概要	3	3	會計學(二)	3	3	財務管理(一)	3	3	財務管理(二)	3	3	投資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實務專題(二)	2	3			
			經濟學(二)	3	3	金融市場	3	3	保險學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財務風險管理	3	3					
		3	3		6	6		6	6		6	6		3	3		8	9		8	9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軍訓(一)	1	2	軍訓(二)	1	2	貨幣銀行學	3	3	軍訓(四)	1	2	銀行實務	3	3	固定收益證券	3	3	投資組合管理	3	3	財務管理個案	3	3
	財金書報導讀	2	2	商事法	3	3	軍訓(三)	1	2	中級會計學(二)	3	3	國際金融與匯兌	3	3	金融法規(二)	3	3	金融交易實務	3	3	合作金融理論與實務	3	3
	電子商務	3	3	微積分(二)	3	3	財金英文	3	3	財政學	3	3	金融法規(一)	3	3	證券分析實務	3	3	金融行銷	3	3	投資銀行	3	3
			稅務法規	3	3	中級會計學(一)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財金應用軟體	3	3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3	3	企業評價	3	3	企業購併	3	3	
			不動產估價理論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一)	3	3	財務數學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營運資金管理	3	3	金融機構最後一哩實習	9	9	
						金融講堂(一)	2	2	金融講堂(二)	2	2	計量經濟學	3	3	資產證券化	3	3	財務預測與分析	3	3	財務工程	3	3	
						個人理財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二)	3	3	保險實務	3	3	金融機構實習	3	3	公司治理	3	3	
												稅務會計	3	3	信託與管理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時間數列分析	3	3								
	合計	畢業總學分最低130學分																						

備註：  
 (1)本表由106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  
 (2)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9學分，院必修科目21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40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40學分(得含選修外系學分)。  
 (3)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12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  
 (4)該學期本系有開之課程，非特殊原因且經主任同意外，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5)本系學生畢業之前須取得甲級專證照乙張、乙級專業證照二張或丙級專業證照三張，方得畢業；證照之分類另訂之。  
 (6)本系學生於畢業前，至少須取得「金融資訊學程」、「金融行銷學程」、「公司理財學程」、「證券投資學程」、「保險金融學程」或「不動產與經紀學程」其中一個學程證書，方可畢業。學程修課規範及課程規劃一覽表，請參照本系網頁公告之專業學程內容。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四技進修推廣部 【財務金融系】 課程標準 (106學年度適用)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學分 小計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一)	3	3	國文(二)	3	3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通識課程(五)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進階英文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通識課程(四)	2	2										
	英語聽講練習(一)	1	1	英語聽講練習(二)	1	1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7	8		8	8		4	6		2	4		2	4		2	2			0	0		0	0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微積分(一)	3	3	會計學(二)	3	3	統計學(一)	3	3	統計學(二)	3	3	投資學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財務風險管理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經濟學(二)	3	3	財務管理(一)	3	3	財務管理(二)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會計學(一)	3	3	管理學	3	3	金融市場	3	3	保險學	3	3													
	經濟學(一)	3	3																						
	民法概要	3	3																						
		15	15		9	9		9	9		9	9		6	6		6	6			3	3		0	0
系 專 業 選 修 科 目	軍訓(一)	1	2	軍訓(二)	1	2	貨幣銀行學	3	3	軍訓(四)	1	2	銀行實務	3	3	固定收益證券	3	3	投資組合管理	3	3	財務管理個案	3	3	
	財金書報導讀	2	2	商事法	3	3	軍訓(三)	1	2	中級會計學(二)	3	3	國際金融與匯兌	3	3	金融法規(二)	3	3	金融交易實務	3	3	合作金融理論與實務	3	3	
	電子商務	3	3	微積分(二)	3	3	財金英文	3	3	財政學	3	3	金融法規(一)	3	3	證券分析實務	3	3	金融行銷	3	3	投資銀行	3	3	
				稅務法規	3	3	中級會計學(一)	3	3	總體經濟學	3	3	財金應用軟體	3	3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3	3	企業評價	3	3	企業購併	3	3	
				不動產估價理論	3	3	個體經濟學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一)	3	3	財務數學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營運資金管理	3	3	金融機構最後一哩實習	9	9	
							個人理財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計量經濟學	3	3	資產證券化	3	3	財務預測與分析	3	3	財務工程	3	3	
													資料處理與分析(二)	3	3	保險實務	3	3				公司治理	3	3	
													稅務會計	3	3	信託與管理	3	3							
																財務報表分析	3	3							
																時間數列分析	3	3							

畢業總學分最低128學分

選修至少46學分

- 備註
- (1) 106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
  - (2) 最低畢業學分128學分，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25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7學分，選修科目至少46學分(含選修外系學分)。
  - (3) 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12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
  - (4) 該學期本系有開之課程，非特殊原因且經主任同意外，不得至外系選修相同課程。
  - (5) 本系學生畢業之前須取得丙級證照至少一張，方得畢業。
  - (6) 軍訓課程不列入畢業總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技進修部【財務金融系】課程標準

(106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國文	2	2	英文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課程(三)	2	2	11
	通識教育講座	1	2	通識課程(一)	2	2							
	小計	3	4	小計	4	4	小計	2	2	小計	2	2	
系 專 業 必 修 科 目	財務管理	3	3	金融市場	3	3	金融機構管理	3	3	國際財務管理	3	3	24
	風險管理	3	3	投資學	3	3	投資分析實務	3	3				
	統計學(一)	3	3										
		9	9		6	6		6	6		3	3	
選 修 科 目	會計學(一)	3	3	會計學(二)	3	3	財產保險	3	3	資產證券化	2	2	選 修 至 少 37 學 分
	金融法規	2	2	統計學(二)	3	3	資產信託	3	3	創業融資實務	2	2	
	保險理論與實務	3	3	人身保險	3	3	消費金融	2	2	財金外文名著導讀	2	2	
	財金英文	2	2	公司理財	3	3	證券市場管理	2	2	投資組合管理	3	3	
	投資專案管理	3	3	財務金融實務專題(一)	1	3	不動產估價及實務	3	3	創投管理	2	2	
	財金應用軟體	3	3	固定收益證券	2	2	財務金融實務專題(二)	1	3	資產經營管理	3	3	
	貨幣銀行學	2	2	金融實務	3	3	管理會計學	3	3	投資銀行	3	3	
	證券法規	2	2	成本會計學	3	3	期貨與選擇權	3	3	投資型保險	3	3	
	個人理財	3	3	共同基金管理	3	3	營運資金管理	2	2	基金管理	3	3	
							金融行銷	3	3	企業債信評等	2	2	
							財務報表分析	3	3				

**畢業總學分最低72學分**

(1)106學年度以後入學新生適用。  
 (2)校共同必修11學分，系專業必修24學分，選修科目至少37(含)學分以上，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  
 (3)選修外系學分，至多承認12學分，計入系專業選修學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p> <p>碩士班研究生符合前項條件且欲於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申請者，平均學業成績須為全班前百分之十(含)，且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為SCI、SSCI、TSSCI期刊所接受、獲得發明專利、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或其他優秀事蹟，且作者、發明者或得獎者須只含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p> <p><u>本系預備研究生於碩士班修業滿一年，獲得應修學分數且所修習研究所課程學業成績均及格且平均達 80 分以上，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u></p>	<p>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p> <p>碩士班研究生符合前項條件且欲於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申請者，平均學業成績須為全班前百分之十(含)，且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為SCI、SSCI、TSSCI期刊所接受、獲得發明專利、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或其他優秀事蹟，且作者、發明者或得獎者須只含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

96年9月19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訂定  
96年10月18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8年01月16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8年07月16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9年07月21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所)務會議通過修正  
99年09月14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  
100年02月29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3月1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訂  
101年3月13日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05月22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05月30日100學年度第三次院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6月12日10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  
101年07月31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1年9月25日10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  
103年01月21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臨時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103年6月17日10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  
105年6月22日104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 二、本系碩士班之研究生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生得延長修業期限至第五年，並不得轉系所組。
-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畢業前除需修完本系所規定之必修課程，且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專業選修科目（不含碩士論文）；並需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選修。
- 五、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第一年十一月一日前確認指導教授，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為限。於本系指導教授確認後，如需系外教授共同指導，得由本系指導教授建議，經系主任審定同意之。
- 六、學生主動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更換指導教授後離畢業時間需至少一學年以上。但如原指導教授退休、離職…等非學生主觀意願而需更換指導教授者，則不受此限，但仍需經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完成應修課程，獲得應修學分數，經指導教授推薦，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由本系提報學校授予碩士學位。碩士班研究生符合前項條件且欲於修業一年以上未滿二年即提出申請者，平均學業成績須為全班前百分之十(含)，且入學後論文之成果表現優異(為SCI、SSCI、TSSCI期刊所接受、獲得發明專利、參加全國性專業比賽得獎或其他優秀事蹟，且作者、發明者或得獎者須只含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本系預備研究生於碩士班修業滿一年，獲得應修學分數且所修習研究所課程學業成績均及格且平均達80分以上，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八、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請期限：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二)申請時應填具申請書，並繳交歷年成績表、論文提要。

九、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得少於一人，並由系主任指定一人為召集人，委員由本系就校內外學者專家中對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向校長推薦；由校長遴聘組成之。

(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以上(三)、(四)之資格由系務會議認定之。由本系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1/2以上簽名同意認定之

十、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等親內之關係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十一、本系碩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筆試，並應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至少一週前公佈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

(二)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委員會至少應有委員三人出席，始得舉行。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指導教授不得兼任召集人。

(四)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不予平均。

(五)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若學位考試未通過者，應再擇期重考。

十二、碩士班研究生授予碩士學位後，如發現論文、創作、展演、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本校組成之審查委員會審查屬實者，取消其畢業資格並追繳其碩士學位證書。

十三、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最快得於次學期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四、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為次一學期開學前須完成學校圖書館論文提交系統，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之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十五、碩士學位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學位論文應依國家圖書館規定將論文摘要電子檔上網建檔，並繳交論文五冊(二冊本所收藏，三冊本校圖書館陳列)。

十六、本規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七、本規章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第三點及第十四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三、經費來源：本校特優及優良教師之獎助金、補助款，由校務基金<u>自籌收入等相關經費支應</u>。</p>	<p>三、經費來源：本校特優及優良教師之獎助金、補助款，由校務基金中學雜費收入及5項自籌收入等支出。</p>	<p>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修正相關文字。</p>
<p>十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u>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u>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十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增列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修正草案）

94年4月26日9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94年5月5日93學年度第13次行政會議通過  
94年6月28日93學年度第1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94年11月21日台技（三）字第0940149353號函示本校依權責自行核處  
95年6月20日94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7月12日94學年度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3日95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24日95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年5月30日95學年度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追認通過  
96年7月25日95學年度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年9月27日96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追認通過  
96年11月20日9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2月18日96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1月20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0970226504號函報部洽悉  
98年02月24日97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98年04月07日97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98年8月12日98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09月01日98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6月12日10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8月1日101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6月18日101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8月14日102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3月25日102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5月13日102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提高教學水準並表揚教師敬業精神，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教師凡品德優良，善盡學校規定者並具有下列條件，得經推薦評審獎勵之：
    - （一）於推薦時，在本校任教滿三年，且過去三年內通過各學院教師評鑑者。
    - （二）教材、教法力求精進，具有傑出教學成果者。
    - （三）教學態度認真並熱心輔導學生學業及生活者。
    - （四）切實遵守學校有關教學之規定者。
  - 三、經費來源：本校特優及優良教師之獎助金、補助款，由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等相關經費支應。
  - 四、教學特優教師名額之計算，以在本校任教滿三年之講師以上專任教師為基準，由優良教師中至多遴選四名。
  - 五、教學特優教師獲獎以三次為限。獲教學特優教師及教學優良教師分別發給「教學特優教師」及「教學優良教師」獎座乙座，獲獎人獎金由下列二款中擇一支領：
    - （一）依程序提出彈性薪資之申請，經審查通過者，依彈性薪資核定結果支領彈性薪資；如彈性薪資核定未通過時得以第二款支領獎勵金。
    - （二）獲教學特優教師補助教學研究獎勵金六萬元及教學研究經費配合款六萬元，獲教學優良教師補助教學研究獎勵金二萬元及教學研究經費配合款二萬元。教學研究獎勵金經受款人檢據後核發，補助教學研究經費配合款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但獲獎時如有支領「同質性」彈性薪資者，應擇一支領。
- 教學特優教師獲選後二年內不得再接受推薦為候選人。

- 六、本校設教學特優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十一至十九人，負責審議候選人資格及優良事蹟，任期一年；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並由校長指定召集人。其他委員由校長就曾獲選教學特優教師中聘任之(特優教師不足時不在此限)，倘評審委員接受推薦為候選人時，應另行遴聘之。
- 七、各學院設遴選委員會。各學院遴選委員會設委員七至十一人，任期一年，由校長聘任之。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委員中需含歷屆教學特優教師達半數以上，且應含單位外教學特優教師至少一人(特優教師不足時不在此限)。
- 八、各學院推薦教學優良教師名額之計算，以在本校任教滿三年之專任教師人數為基準，每滿三十名得推薦一名(未滿三十人之學院得推薦一名，體育室、通識教育中心及語言教學中心併入文理學院計算)。
- 九、教學特優教師之遴選每學年舉辦一次，推薦作業程序如下：
- (一) 凡具被推薦資格教師經任教單位系務(室務、中心)會議通過後，送件至學院遴選委員會進行審查。
  - (二) 各推薦學院應於每年九月底，依規定名額推薦教學優良教師參與全校性遴選。
  - (三) 各推薦學院除提送遴選過程說明及推薦書(每位一份)外，並敦請被推薦教師製作提供下列相關資料送教學特優教師評審委員會：
    1. 自述一篇。
    2. 近三年授課課程科目及教學評量結果。
    3. 足以證明在教學上具有傑出成果之各項例證或教學資源製作具體成果。
  - (四) 教學特優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每年十月底完成評審，除審查各項書面資料外，亦得採取訪談、徵詢相關人員及曾被授課學生之意見，並得與被推薦教師晤談審查。評審結果報請校長核定。
  - (五) 曾獲獎為教學特優教師者，再經推薦時，應提出以下具體成果一項以上：
    1. 與教學有關之書籍著作或份量相當之教學資源製作成果。
    2. 發表於國內外著名期刊之教學研究論著。前項第四款之成果應為上次獲獎後完成者。
- 十、教學優良教師及教學特優教師遴選程序如下：
- (一) 推薦：各學院遴選委員會全體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出席與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推薦；決定候選人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彙整，提報本校教學特優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遴選。
  - (二) 遴選：本校教學特優教師評審委員會須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教學優良教師須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同意，始得決議、教學特優教師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員同意，始得決議。
- 十一、獲獎教師應積極參與規劃及推動教學發展相關之觀摩與研討活動，以協助提升本校教學品質，並於公布獲獎名單後四個月內，撰寫教學相關短文論述，交教務處編印發表。獲選教學特優教師者至少二篇，獲選教學優良教師者至少一篇。
- 十二、獲獎者若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時，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繳行為「當年度」所獲頒之教學研究獎勵金及教學研究經費配合款。

十三、獲獎教師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得安排公開陳列。

十四、本要點經教務會議、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博士班修業規章

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資格考試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均須參加資格考試，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舉行，欲參加之考生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未依資格考試辦法規定通過者應予退學，或提高畢業<b>研究成果</b>，資格考試實施要點及辦理提高畢業<b>研究成果</b>詳細辦法另訂之。</p>	<p>第四條 資格考試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均須參加資格考試，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舉行，欲參加之考生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未依資格考試辦法規定通過者應予退學，或提高畢業點數，資格考試實施要點及辦理提高畢業點數詳細辦法另訂之。</p>	
<p>第六條 研究成果統計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發表之各項論文、<b>技術成果</b>均列入畢業條件之審查，<b>研究成果</b>詳細辦法另訂之。</p>	<p>第六條 研究成果統計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發表之各項論文(含<b>專利</b>)均列入畢業條件之審查，論文計數詳細辦法另訂之。</p>	
<p>第八條 申請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獲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研究成果達到規定之<b>標準</b>，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後，始得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經本系資格審查審定合格，及通過口試委員名單後，始得安排學位考試。</p>	<p>第八條 申請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獲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研究成果達到規定點數，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後，始得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經本系資格審查審定合格，及通過口試委員名單後，始得安排學位考試。</p>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博士班修業規章

94年10月13日光電與材料科技研究所94學年度第2次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12月21日100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7日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3月13日100學年度第3次教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4月18日光電工程系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3月16日光電工程系第5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2月14日光電工程系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2月28日105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年○月○日○學年度第○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規章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則與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訂定之。

第二條 本系博士班由本系專任或合聘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所指導，學生之修業悉依據本規章辦理。

第三條 課程學分規定

一、本系博士班必修科目包括博士論文（十二學分，畢業時才核給）、專題研討（兩學年、零學分）共十二學分。

二、學生於通過博士資格考試後始得修習博士論文。

三、本系博士班應至少修滿十八學分，其不包括博士論文、專題研討。

四、學生得經由指導教授同意後選修非本系博碩士班開設之課程，至多承認九學分。

第四條 資格考試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均須參加資格考試，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舉行，欲參加之考生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間內提出申請，未依資格考試辦法規定通過者應予退學，或提高畢業**研究成果**，資格考試實施要點及辦理提高畢業**研究成果**詳細辦法另訂之。

第五條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修滿第二條第三款規定學分並且通過資格考試，始得提出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定之申請，經指導教授同意，送本系審查通過，方能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第六條 研究成果統計

本系博士班研究生發表之各項論文、**技術成果**均列入畢業條件之審查，**研究成果**詳細辦法另訂之。

第七條 修業年限

博士班修業年限最少二年，最多七年。

第八條 申請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定博士班研究生於獲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研究成果達到規定**之標準**，經指導教授書面同意後，始得提出學位考試之申請，經本**系**資格審查審定合格，及通過口試委員名單後，始得安排學位考試。

第九條 博士學位考試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由本系學術委員會組成，並請指導教授列席。

第十條 學位考試依據本校相關辦法辦理，第一次未通過者得重考一次，論文考試及格者始得畢業。

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及本校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規章經系務、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